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表决权委托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基本情况介绍

2019年11月11日，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智控”或“公司”）控股股东胡庆周先生与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签订的《胡庆周等与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胡庆周先生将于2020年3月31日前将届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对应除分红、转让、赠与或质押权利外的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委托赛格集团行使，并提议改组公司董事会，具体情形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0）。

2020年3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表决权委托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胡庆周尚未就表决权委托的事项推迟至不晚于2020年7月1日完成与赛格集团达成一致，后续将与赛格集团继续保持沟通，尽最大努力与赛格集团就此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胡庆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3,042,7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2%，为公司控股股东；赛格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5,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3%，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二、进展情况

2020年6月2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胡庆周先生的《关于胡庆周先生表决权委托事项最新进展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告知函》主要内容如下：

(1) 2018年10月，公司与赛格集团签署具有排他性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赛格集团认购不超过2.1亿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不超过20.05亿），认购完成后赛格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但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历时1年仍未成功并不得已终止，且由于排他性条款限制了公司寻求其他方式解决融资的可能，致使公司资金

缺乏的局面未得到及时改善。

(2) 为了继续引入战略投资者，改善公司融资环境，胡庆周先生与赛格集团于 2019 年 11 月签署了《协议》，约定赛格集团通过 3.3 亿元人民币受让 5,590 万股公司股份、接受胡庆周先生剩余股份表决权委托和董事会改组的形式获得公司控股权，但由于疫情影响，赛格集团接受表决权委托所需的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审查这一前提条件在 2020 年 4 月 21 日才得以满足，与《协议》表决权委托截止日相差较大，公司业务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受到了较大影响。

(3) 为缓解资金压力，以及向上游半导体芯片高端技术领域延伸的转型发展需求，公司开始调整战略布局，同时受新冠疫情的重大外部影响，公司对原有业务做了梳理和重大调整。

综上，由于《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签署以来公司资金问题未能得到实质改善，加之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结构均出现了重大变化，胡庆周先生与赛格集团原先达成的合作基础已不成立，继续进行表决权委托及改组董事会不符合双方实际需要。为保证双方的权益，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切身利益，胡庆周先生及公司管理层建议在保证赛格集团利益不受损失的前提下，双方就终止表决权委托及提议改组董事会事项展开有效沟通，积极探讨并尽快达成双方认可的后续实施方案。

目前胡庆周先生与赛格集团就上述终止事项的沟通取得了积极的进展，但尚未就最终方案达成一致，后续胡庆周先生将与赛格集团保持有效沟通，尽最大努力就此协商并尽快达成一致意见。

三、风险提示

1、胡庆周先生与赛格集团尚未就表决权委托及提议改组董事会终止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表决权委托及提议董事会改组的终止与否及后续实施方案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表决权委托相关事项终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维持不变，仍为胡庆周先生，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3、公司将与双方保持沟通，对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29日